

## **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科材料”或“公司”）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芜湖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微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宋志刚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充分讨论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安徽鑫科精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科精密”）自设立以来并未实际开展业务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整体运营情况，为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整合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管理效率，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拟注销鑫科精密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注销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高速铜连接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宋志刚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四川融鑫弘梓科技有限公司、宋志刚先生将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签订〈高速铜连接项目投资合作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3日